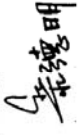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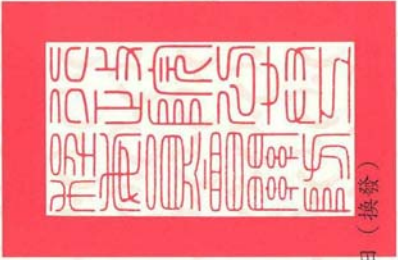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黎德明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臺灣大學環境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環境工程師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0.01~迄今) 1.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段 247、247-1、247-7、265 等 4 筆地號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101.06~迄今) 2. 臺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一小段 137、137-1 等 2 筆地號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103.09~105.04) 3. 擬訂新北市中和區新和段 237 地號等 4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103.10~迄今) 4. 新北市中和區板南段 7 地號等 19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102.05~迄今) 5. 新北市土城區福華段 2、3、8 地號等 3 筆土地開發計畫(重新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環境影響說明書(102.09~迄今)		
其他證明文件： 環境工程師執業執照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04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二、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
三、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技師證書，且其專業範圍與撰寫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者。
三、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者。
領有合格證明者，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相關機關(構)，覆核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報備證明文件。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	
工程技顧登字第 000492 號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核發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本會已予核准特發給登記證摘錄登記事項如下： 一、公司名稱：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所在地：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 1 段 3 號 4 樓 公司統一編號：12965611 二、  三、營業範圍：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以環境工程之工程技術事項為限)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任委員 郭瑤琪	
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10 日 (換發)	
	
※本登記證請懸掛於公司明顯處所；公司如自行停業或受停業處分者，由本會登報於背面。	

碩士學位證書

000310 號

黎德明 係廣東省高要縣人

在本校(院) 環境工程學研究所

組碩士班研究期滿經

碩士學位考試合格依學位授

予法之規定授予工學碩士

學位此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校對者

曾四恭

曾四恭

技師證書

姓名 黎德明

性別

科別 環境工程科

考試及格證書字號

右列申請人經技師考試及格依法請領技師證書核與技師法規定相符合行發給證書此證

經濟部部長 江丙坤

工業局局長 王豐民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台工登字第 0110606 號

技師執業執照

技執字第 004640 號

技師 黎德明 申請執業核與技師法規定相符合行發給執業執照准予執業登記事項如下：

一、

二、

三、執業方式：技師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2 款

四、執業機構名稱：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所在地：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 1 段 3 號 4 樓

五、技師科別及證書字號：環境工程科 台工登字第 0110606 號

六、執業範圍：(如背面)

七、執照有效期間：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27 日至 110 年 11 月 26 日止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任委員 許俊逸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7 日 (換發)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宋耿全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台灣大學造船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0.01~迄今)	
1.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段247、247-1、247-7、265等4筆地號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101.06~迄今)	
2. 臺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一小段137、137-1等2筆地號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103.09~105.04)	
3. 擬訂新北市中和區新和段237地號等41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103.10~迄今)	
4. 新北市中和區板南段7地號等19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102.05~迄今)	
5. 新北市土城區福華段2、3、8地號等3筆土地開發計畫(重新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環境影響說明書(102.09~迄今)	
6. 福容大飯店-嘉義店環境影響說明書(104.06~迄今)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04 日

[illegible]

碩士學位證書

(四)碩字第

002906

號

宋耿全

係臺灣

省

屏東

市縣

人

在本校(院)

造船工程學研究所

組碩士班研究期滿經

碩士學位考試合格依學位授

予法之規定授予工學碩士

學位此

國立

孫

雷辰

黃二

中華民國

月

日

核對者：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地質及地形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徐明志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富國技術工程(股)公司副總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國立中央大學土木所大地組碩士，1992 年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大地工程技師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 2010.09-目前 富國技術工程(股)公司副總經理 • 2006.10-2010.09 富國技術工程(股)公司副總經理兼大地工程部经理 • 2004.01-2006.09 富國技術工程(股)公司大地工程部经理 • 2001.10-2004.12 富國技術工程(股)公司大地工程部副理 • 2000.7-2001.10 富國技術工程(股)公司工程管理部副理 • 1999.10-2000.6 富國技術工程(股)公司工程管理部組長 • 1994.6-1999.10 富國技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計畫工程師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8 日			

附註：開辦時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規則第一條之一：

本局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四十一條之一、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須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

二、須有國內各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十四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曾擔任二十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書通過之綜合評估者。

四、具有二年以上領有合格證明書通過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四第十一條第一款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評估項目諮詢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須有本國環境影響評估及其相關機關或校園內相關學者。

二、具有國內各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訓練達二十四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具有國內各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訓練達二十四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前二項綜合評估者，由中央主管機關（構）之團體辦理。而該團體之文件。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款環境影響評估項目諮詢者之資格，應依附註規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核對者：



在本校（院）土木工程研究所
組碩士班研究期滿經
碩士學位考試合格依學位授
予法之規定授予工學碩士
學位此證

國立中央大學校長

土木工務所長

劉兆漢
林志棟

碩士學位證書

(81) 碩字第
004759 號

徐明志 係 臺北 市 省
市 縣 人

與正本相符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景觀遊憩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吳書原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太研規劃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1998 東海大學 景觀學士 BSc Landscape Architecture 2004 英國 AA 建築聯盟學院 碩士 MA Landscape Urbanism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2005 英國建築學會 會員 Member of Architecture Association 2006 英國皇家景觀建築師協會 副會員 Associate Member of Landscape Institute 2010 中國註冊一級景觀技師 Registered Landscape Architect (PRC) 2010 中原大學 景觀學系 講師 2011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建築系 講師 2012 中國文化大學 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 助理教授 PCCU Architecture dep. Assistant Professor 2014 桃園縣政府景觀總顧問團隊 Experience Burns + Nice Landscape Architect London, UK 都市設計師 EDCO Design London, UK 景觀建築師 太研規劃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主持人 2012 迄今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吳書原			
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5 日			

一、執行局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規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具有相當內政部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曾擔任二案以上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綜合評估者。
四、具有影響項目相當專業資格之一，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五、具有影響項目相當專業資格之一，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技術師證書，且具執業範圍與相當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二十四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四、前二項所定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相當專業之資格，應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Tunghai University

Taichung, Taiwan, The Republic of China

By authority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on nomination of the University Faculties has admitted

Wu, Shu-Yuan

to the Degree of

B. S. in Landscape Architecture

with all the rights, honors, and privileges here and everywhere
appertaining to that Degree

In witness whereof the seal of the University and the signatures of the proper
officers are hereunto affixed

True cop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Tunghai University

Given on the fourteenth
day of June, in the year
nineteen hundred and ninety-eight



Kang-Pei Wang
President
Chy-nan
Chairman, Board of Directors

ARCHITECTURAL ASSOCIATION
SCHOOL OF ARCHITECTURE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ARTS

has been awarded to

Shu-Yuan Wu

who followed an approved programme in
Landscape Urbanism

9th November 2004

Secretary
Architectural Association School of Architecture

University Secretary



The Open
University

An award validated
under the authority
of the Royal Charter
of the Open University
Certificate No. 3559/7

附表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交通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	蘇建安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迪斯唐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總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美國德州大學 UTA 土木工程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交通工程技師：技執字第 006447 號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松山車站綜合大樓暨立體停車場大樓民間參與興建營運案環評及都審之交通影響評估 (2007.09~2010.07) 2. 臺北文化體育園區大型室內體育館開發計劃交通規劃設計與影響評估 (2007.12~2011.09) 3. 高雄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新建工程之交通影響評估暨改善規劃 (2008.06~2012.04) 4. 宜蘭縣宜蘭市和平段店舖、集合住宅大樓統包工程交通影響評估(2009.06~2009.10) 5. 台北松山菸廠文化園區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案交通影響評估及交通改善規劃 (2009.06~2010.05) 6. 新北市林口區力行段 152 等 10 筆地號住宅案交通影響評估暨改善規劃 (2011.03~2011.12)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二、具有本國環境工程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曾擔任二項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領有合格證明者。

四、具有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技術師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撰寫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者，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相關機關（構）、團體辦理之。

前二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技師執業執照

技執字第 006447 號



技師 蘇建安 申請執業核與技師法規定
相符合行發給執業執照准予執業登記事項如下：

一、

二、

三、執業方式：技師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2 款

四、執業機構名稱：迪斯唐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所在地：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4 段 135 號 4 樓之 1

五、技師科別及證書字號：交通工程科 技證字第 003819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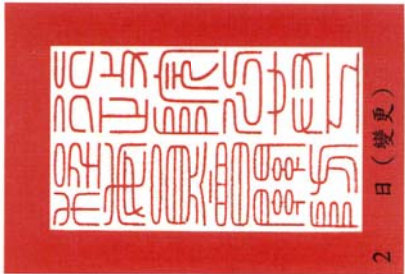
六、執業範圍：(如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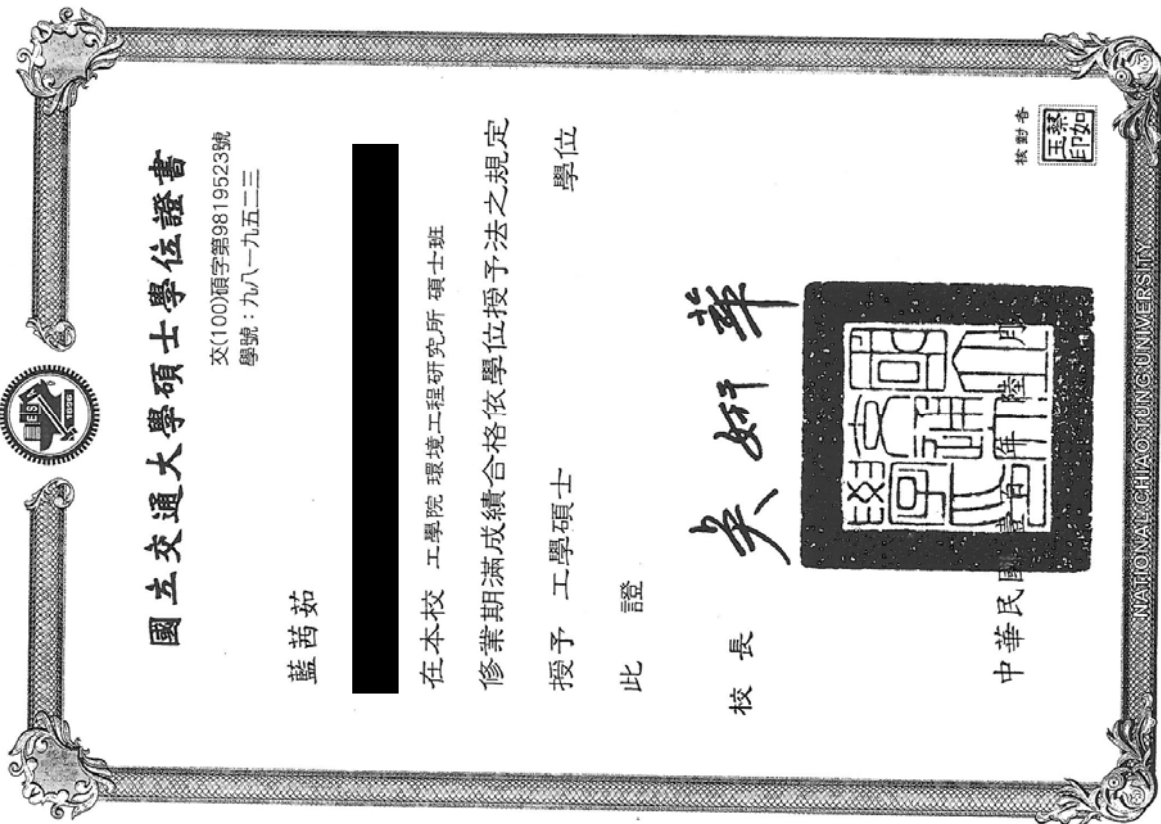
七、執照有效期間：自民國 99 年 9 月 25 日至 105 年 9 月 24 日止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代理主任委員

顏久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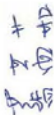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2 日 (變更)





No. A0024289

附表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廢棄物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藍蒨茹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工程師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交通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工程師(101.09~迄今)			
1.新莊副都心一、二小段 289、291、292 地號環境影響說明書 2.林口力行段 97、133 地號環境影響說明書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illegible]



學士學位證書

(102)成大字第42763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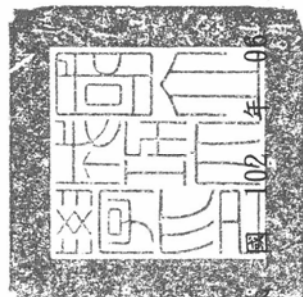
在本校 工學院

環境工程學系學士班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學位授予法

之規定授予工學學士學位

游保松 院長
黃煒 校長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一日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綜合評估者	■ 噪音振動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黃威銘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國立成功大學 環境工程學系 學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3.10~迄今)		
1.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一小段3地號等5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環境影響說明書 (103.10~104.09)		
2. 三重區富貴段476地號等1筆土地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104.05~迄今)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黃威銘		

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16 日

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16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illegible]

碩士學位證書

(103)成碩字第62171號

學生 張嘉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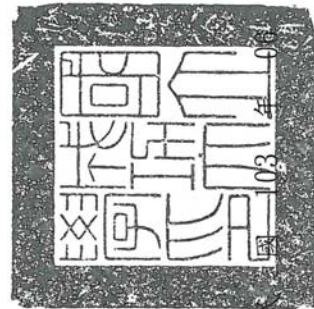


在本校 環境工程學系碩士班 研究
期滿經碩士學位考試合格依學位授予
法之規定授予
此證



校長

黃煌輝



中華民國 103 年 06 月 日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空氣品質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張嘉文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國立成功大學 環境工程學系 研究所 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3.09~迄今)			
2. 新北市逸尾藝文休閒園區興建營運移轉案(103.12~迄今)			
3. 富邦人壽長春段一小段新建工程(中山區長春段一小段 782 地號等 6 筆土地)(104.05~105.04)			
4. 福容大飯店-嘉義店(104.03~105.03)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張嘉文			
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30 日			



(99)臺碩研補字第M024號
發證日期：民國99年3月3日
學號：R86724039

長
校



類別	綜合評估者	☒	社會經濟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曾俊賢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國立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一小段3地號等5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環				
境影響說明書(103.09~104.09)				
2. 新莊區副都心段一小段65、66等2筆地號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				
(102.11~103.10)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12 日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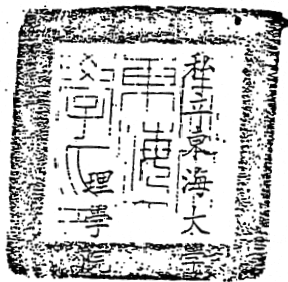
[illegible]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環境衛生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陳燕玉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師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東海大學環境科學系學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0.01~迄今)			
1.基隆七堵區草濫段集合住宅環境影響說明書 (88.10-89.11)。 2.大都市建設台北大學社區特定區高樓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94.10-95.11) 3.台北縣汐止市新峰段 697 等 6 筆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94.11~95.12)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陳燕玉			
中華民國 102 年 07 月 02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二、具有本國環境工程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技術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擬開發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本國技術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擬開發內容相關，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
三、具有本國技術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擬開發內容相關，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
前二項所定專業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相關機關(構)、團體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中華民國
月 日
核對者：
陳燕玉



梅可望
院長
歐保羅

此證
依大學法之規定授予
理學士學位

本校(院) 理學院 環境科學系
組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

畢業證書
學生陳燕玉係臺灣省臺中市人
040877 號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生態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謝宗宇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 黑潮環境生態顧問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 東海大學 生物學系 學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 楊梅玉青山莊住宅社區開發案環境現況差異分析	及對策檢討報告(94年)	
◎ 東墅地區變遷住宅區環境影響評估調查	(95年)	
◎ 基隆市安樂區參金段集合住宅開發計畫之水、陸域調查	(95年)	
◎ 大慶建設基隆市深澳坑住宅開發計畫之陸域生態調查	環境影響評估(96年)	
◎ 龍潭美語村住宅社區開發環境監測之水、陸域生態調查	(97~99年)	
◎ 宜蘭五結住宅整體開發計畫(施工階段)	陸域監測計畫(97~102年)	
◎ 嘉南花園住宅社區開發計畫之生態環境差異分析	(97年)	
◎ 新竹縣新埔鎮寶鎮段201地號等19筆土地住宅及旅館工程環境影響評估之水、陸域生態調查	(98年)	
◎ 華固建設樂山居住宅新建築環境生態監測計畫	(100年)	
◎ 「新北市新店區青山路山坡地住宅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	陸域生態調查履歷工作(100年)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31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頒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二、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年以上以上之職業人士始能報名。

三、曾擔任二紫以上之總主筆，並接獲現影審評師評估四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四、具有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技師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撰寫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較高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十六小時以上者為合格培訓者。

三、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十小時以上者有合格證明者。

練達二十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前二項所定專業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相關機關（構）、團體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 日



理學院院長 鄭 威

私立東海大學校長 王亢沛

授予理學學士學位此證

准予畢業依學位授予法規定

空白	組修業期滿成績及格
----	-----------

在本校理學院生物學系

學生 謝宗宇 生於

學士學位證書

東洋字第 0006 號

東沛字第

000627
號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生態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馬志聰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 黑潮環境生態顧問有限公司 計畫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 中國文化大學 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 學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 楊梅五青山莊住宅社區開發案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94年) ◎ 住宅社區變更旅館用地之陸域環境影響評估生態調查(94年) ◎ 岡山鋼鐵土地變更為住宅區環境影響評估調查(94年) ◎ 宜蘭五結住宅整體開發計畫(施工階段)陸域監測計畫(97~102年) ◎ 松府建設住宅安樂區參金段470-1, 2, 3地號集合住宅開發計畫陸域生態調查(97年) ◎ 台北縣深坑鄉深坑子段山坡地住宅社區開發案之陸域生態調查(99年) ◎ 汐止康誥坑段住宅社區興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之水陸域生態調查(100年) ◎ 新店市廣明段809等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評估之水陸域生態調查(100年) ◎ 變更樹林(三多里地區)都市計劃(部份工業區為商業區及住宅區)(重新辦理環境影響評估)(100年) ◎ 華固建設樂山居住宅新建工程環境生態監測計畫(100年)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31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案件，應依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曾擔任二項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四、具有本國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評估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曾擔任二項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領有合格證明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評估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領有合格證明者。

三、曾擔任二項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領有合格證明者。



國立中山大學

中華民國 九十二年 月 日



院長 吳功顯

校長 李天任

馬志聰

在本校 農學院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農學學士學位此證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學士學位證書

文(962)大字第 UPFNCO041 號

學號：89234391

附表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行人風場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林金賢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祺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淡江大學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博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台北縣板信銀行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94.10~94.11) (2) 台北縣大陸-厚生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95.04~95.05) (3) 台北市捷運雙子星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96.07~96.08) (4) 台北市南港車站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99.02~99.04) (5) 高雄市左營區福山段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100.02~100.04) (6) 台中市五權西路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100.03~100.08)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100年08月17日

林金賢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具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
三、曾任任二級以上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綜合評估者。
四、具有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之一，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本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技術師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該項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本國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十小時以上者，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者。
三、具有本國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十小時以上者，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者。
本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之相關機關(構)、團體辦理之，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淡江大學博士學位證書

淡(100)博字第030092號
學號：893330026

學生 林金賢

在本校工學院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博士班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此證

工學博士 學位

院長 何啟東

校長 張家宜





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附表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 綜合評估者 ☒ 監測：空氣水質土壤噪音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何昆庭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 (應附證明文件)：	朝陽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與管理碩士學位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 (應附證明文件)：	空氣污染物及噪音檢查人員訓練、實驗室內部品質稽核、低頻噪音與環境振動量測技術研討、土壤、事業廢棄物採樣及分析訓練。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臺北縣陸光一村新建工程、克信信義大樓新建工程、臺北縣新莊副都市中心地重劃暨區段徵收開發工程之環境監測。	
其他證明文件：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地下儲槽系統污染監測、甲級廢物處理技術員。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何昆庭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二、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且有合格證明者。
三、曾擔任二項以上綜合評估者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技術師證書，且其職業範圍與撰寫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者，且有合格證明者。
三、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相關機關(構)、團體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朝陽科技大學

碩士學位證書

朝陽學碩字第09610080號

何昆庭 身分證字號 B121373831

中華民國

在本校理工學院環境工程與管理系碩士班修業期滿
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環境工
程與管理碩士學位

此證

校長 鍾任琴



中華民國 九十六 年 六 月

學號：9465610 核對者：